

资金来源证明

广州市建设工程招标管理办公室：

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：

根据 2211-440105-04-01-131124 批准，中医馆、中药房、精神心理科 建设项目已具备施工招标条件，该工程的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，工程实施的资金已按规定落实到位。

特此证明。

招标人：南方医科大学珠江医院

年 月 日

